

## 关于公布 2022 年度无锡市节水型企业的通知

江阴市水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新吴区水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根据《江苏省节约用水条例》《无锡市水资源节约利用条例》《省水利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〈江苏省节水型企业建设标准（2021 年修订）〉的通知》（苏水节〔2021〕12 号）和市水利局市发改委《关于进一步明确无锡市级节水型载体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锡水资〔2016〕40 号）要求，各地积极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。经用水企业申报、市水利局组织第三方机构技术复核，市水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等联合审查考评，并经公示，决定授予江阴市瑞福祥印染有限公司、江阴兴吴呢绒科技有限公司、无锡三开高纯化工有限公司为 2022 年度“无锡市节水型企业”称号，现予以公布。

希望上述企业继续巩固节水工作成果，不断提高节水管理水平。江阴市水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新吴区水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要加强对市级节水型企业的监管和跟踪考核，严格把关，不断提升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平。